



寸土必爭 讓市民早享獲得感

房屋問題，是港人之痛；唯有寸土必爭，並且加快供應，才有望突破市民住得貴、住得細、住得擠的構頭。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在立法會答問大會上再強調，土地房屋政策是現屆政府重中之重，造地工作從沒好整以暇，又以「行軍打仗」形容是在爭議中推進相關工作。她希望未來政府能延續相關決心、勇氣及信念。

相信毋須羅列數據，任何一位香港人都切身感受到，香港的居住問題到底有多嚴峻。如何解決香港土地房屋不足這一老大難問題？辦法總比困難多。回顧林鄭上任之前，便推動了一場「土地大辯論」，羅列了增加土地房屋的各種方法；此外，還提出了「明日大嶼」龐大願景。可以看到，我們不

是沒有解決問題的辦法；遺憾的是，在香港，一切發展總是好事多磨，房屋發展亦不例外。

時間不等人，而土地發展不可能一蹴而就。房屋發展一再原地踏步，蹉跎歲月、浪費光陰，因而苦了一代人，甚至好幾代人。不是嗎？自2003年樓價低潮後，香港樓市長升長有，所伴隨是上樓愈見艱難，而人均居住面積也愈縮愈小，除廉租租房外，豪宅納米樓亦如兩後春筍，問題之嚴重實在顯而易見，亦非一朝一夕可解之事。有曰貧賤夫妻百事哀，長期居於狹窄的環境，亦恐加大人與人之間摩擦；幾多香港倫常慘事，某程度也是居住問題衍生出來。問題愈是積壓，注定了只會繼續惡化；今日不增建房屋，禍害必然延續。

始終，針無兩頭利，在市區建屋肯定插針難入，

在郊外建屋又會破壞環境，填海造地則會影響生態，發展農地、棕地等亦涉業權及法律困難……關鍵是，難道因為政策存有缺點，就因此索性繼續原地踏步，包括放任市民居住環境惡化的更大痛苦於不顧？應有態度，一是盡量先易後難，可以上馬的項目都立即上馬；二是爭取趨利避害，將所謂問題因素降至最低，繼而把政策效益最大化。

林鄭提出未來一年政府將在五個方面加倍努力，一是加強高層督導，二是積極推廣交椅洲人工島和新界北的研究和規劃，三是更進取地採納「基建先行」和「創造容量」的原則，四是進一步簡化發展流程，五是檢視可提升市區重建的方法。她特別強調，近日對新界北發展有新想法，會以一個整全方法去研究，冀在餘下任期向社會交代。林鄭的滿腹

大計，可謂方法與效率並重，既包含大型發展項目，又關注加快發展步伐；如果得以落實到位，應可大大有利紓緩市民居住難題。

明年將舉行新屆特首選舉，現屆政府只餘一年任期，不過，有謂「一張藍圖做到底，一任接著一任幹」，政府政策須有延續性，不能因換屆而變，亦不能因快將換屆而趨手不幹。林鄭表示，市民長期不能安居，政府不敢怠慢，實是肺腑之言、民心我心，亦為負責任、以民為本的適切做法。

讓市民早日享受獲得感，不單要增加房屋土地供應，且還要加快房屋土地發展。坐言不起行，寸土必爭！我們或許不恐無地、以及不恐沒有拓地建屋的良方，只恐為反而無的破壞阻力，如何轉至實事求是的建設性力量！

香港商報評論員 李哲

香港前進的腳步不可阻擋

全國政協委員、中國經濟社會理事會理事 葉建明

參政議政



自去年香港國安法頒布實施，到今年完善特區選舉制度，香港社會整體環境向好。但是，暴力的黑暗陰影在香港並沒有完全驅散。從7月1日有人用刀刺向警察，到警方7月5日查獲由「大學高層帶領」的中學生，在賓館做炸彈以圖襲擊海底隧道、鐵路、法庭，策動汽車炸彈襲擊，這些前所未有的駭人聽聞事件就發生在香港，發生在香港鬧市區。

勿輕視思想上的撥亂反正

更令人不安的是，殺警、恐怖襲擊，在香港依然有社會基礎。對犯罪者同情的雖然是少數人，但社會影響並不少，包括大學教授、大學生，都為殺警者辯護，甚至營造出一種「悲壯」的氛圍，以致再度將責任推向政府、推向警方。這表明，香港撥亂反正，特別是思想上、價值觀上的撥亂反正任重道遠，不能輕視。

喪心病狂者利用威脅來綁架香港，以暴力來阻擋香港向前的步伐。其圖謀可能實現嗎？回顧歷史可以前瞻來路，分析香港過去24年的歷史，反中亂港分子可能大失所望，甚至絕望。

1997年回歸日的前夜，一場暴雨被香港社會視為蕩滌了殖民的恥辱，7月1日的香港報紙，紛紛套紅，

慶祝香港回歸，為新生的特區叫好。大家相信，有基本法保障，在「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下，香港明天會更好。但是，這個過程的曲折，香港社會並沒有經驗向市民提醒。好在24年的歷史證明了這個哲學道理：道路是曲折的，前景是光明的。

2002年至2003年，特區政府根據基本法23條的要求，就保障國家安全準備立法。因眾所周知的原因，立法失敗了。自此香港開23條立法色變。但23條立法失敗的法律漏洞後果，一直在顯現，直到2019年達到高峰。這一年我們不僅看到暴力，也看到汽油彈硝煙背後，外部勢力的公然干擾。我們還看到香港如此脆弱，整個社會都成為這場政治騷亂的犧牲品。

2019黑暴事件催生了中央直接出手，為香港制定國安法以防範內外安全風險。這個「被迫之舉」起到了保護神的作用。香港一家智庫利用大數據對一年來國安法給香港社會帶來的變化展開全面評估。評估發現，國安法對香港政治社會亂象起到立竿見影的效果，各類亂港活動受到有力震懾、各種安全風險得到有效管控。

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日前坦言，她自己擔任政務司長時，曾對時任特首的梁振英提及外部勢力抱有疑問。但她現在相信，「香港是西方勢力打擊中國、擔當反華勢力橋頭堡的角色」，香港在地緣政治下，是中國和美國鬥爭的重要地方，須填補國家安全缺口。但願特首的這個認知轉變，能幫助更多市民看清香港在國際局勢中的位置和風險，從而作出正確的判斷。

中央急香港所急

24年來的另一大教訓就是，對「選票民主」的盲目迷信。此等盲從將香港打入泛政治化的泥潭，洗腦大批年輕人。

回歸前夕，港英政府為對抗中國，突然給港人「選票民主」。回歸後，在某些力量的不遺餘力下，香港年復一年地聚焦「普選」，毫不顧及經濟民生，將香港整個社會綁在「一人一票選舉」的政治躁動上。但香港得到什麼了嗎？經濟轉型不成功，民生困境未解決。從2015年反對派否決2017年普選行政長官的方案，到黑暴之後的35+、攪炒十步，反對派們「葉公好龍」的真實面目被揭曉。他們要的民主，並不能令香港更美好，他們披着民主漂亮外衣，實際上行的是「奪權」之實。

反中亂港分子當權，香港能有明天嗎？在地緣政治風高浪急的今天，這些人即使奪取了管治權，也只能淪為敵對勢力的傀儡。世界上沒有無緣無故的愛，香港不是西方的，英美「不是你爸爸」，怎會為了幫助香港繁榮穩定做事呢？相信西方國家「拯救香港」，不是別有用心，就是幼稚病。真正為香港明天考慮的，唯有對香港有憲制責任的中央政府。24年來中央急香港所急，想香港所想，為香港所做的一切，都在史冊上，不可磨滅。

講歷史意在看未來。有道是「沉舟側畔千帆過，病樹前頭萬木春」。歷史上，螳臂擋車可有好結果？

八面來風

一名兇徒在銅鑼灣鬧市街頭，從背後刺一名警員致其肺部受傷，隨後自殺身亡。兇徒梁健輝生前常於社交媒體抒發反中仇警情緒，他的罪行因此被保安局局長鄧炳強定性為「孤狼式本土恐怖主義襲擊」。暴徒顯然並不認識該警員，當街行刺的目的就是引起公眾恐懼，不論以任何標準衡量，其罪行絕對令人髮指，廣大善良港人同仇敵愾，憎惡其出於政治動機的暴力行為。

不過，亦有少數人竟敢公開「悼悼」恐怖分子。例如以激進著稱的港大學生會評議會眾項目，選擇於7月7日通過一項動議，對自殺兇徒表達「深切同情」，並「感謝他為港犧牲」。評議會甚至在其會議開始前默哀一分鐘，向已故兇徒致敬。

因得知該動議或涉嫌觸犯香港國安法，港大學生會評議會於7月9日宣布撤回動議並向公眾道歉。學生會會長郭永皓曾力推該動議，其後卻稱動議「措辭極為不妥」；評議會決定撤回動議後，港大學生會7名常委同時宣布集體辭職，郭並聲稱「我們辜負了前任」。

速改口風 只是卸責

港大學生會評議會是否真誠改變態度不得而知，但其代表在兩日內全體改口風，難免令人狐疑，外界感覺他們只是試圖卸責。無論如何，該動議是對正義的侮辱，任何崇尚正義的法治社會都不會容忍。「悼念」並「致敬」兇徒是對受傷警員及其親友的情感傷害，也是對所有香港警察的悍然挑戰。作為一個大學生組織，對一名企圖刺殺警員但事敗自殺的人，竟然冒天下之大不韙發聲感謝他「為港犧牲」，如此變態的心理和觀念對所有文明社會都是非常危險的，也是斷然不能容忍的。

美化暴力者須承擔一切後果

鑑於港大學生會評議會的動議令港大蒙羞，校方應當認真考慮予以處罰。港大校訓是「明德格物」，而動議的推手既不明德亦無人格，校方不應容忍推崇恐襲行為的失德學生，且必須要立即採取行動以儆效尤。

有人認為，僅憑現有證據很難滿足香港國安法第27條對「煽動恐怖主義罪」的定義。港大學生會評議會通過並發表動議，即使透過引中推論亦很難確立其行為具有恐怖主義的犯罪動機。不過，可以考慮根據《刑事罪行條例》有關條款，以煽動罪提出檢控，應該更容易入罪，因為《刑事罪行條例》第9條對「煽動罪」有各種表述，而第10條規定只要某項行為具有「煽動意圖」就可以定罪。就現實而言，「煽動意圖」應該包括蓄意令人憎恨、藐視司法，或者引起或加深居民間的惡感及敵意。

根據上述兩個法律定義和現有證據，有關部門可以認定，學生會評議會的動議試圖將暴力襲警的行為合法化，因而可被視為蓄意煽動他人憎恨、藐視司法，故屬於煽動罪。透過動議盡少不更事、容易上當的青少年，令其對警察產生敵意乃至憎恨，也可被視為蓄意引起或加深居民間的惡感及敵意，同樣屬於煽動罪。由於具有合理的理據懷疑學生會評議會的動議具有煽動意圖，警方循此方向追查可望成功檢控。

港大學生會評議會成員的扭曲心態顯然不是憑空產生的，是誰傳給他們的更是不言而喻。儘管特區政府早於2012年提出在中小學加強道德教育和國情教育，但敵對勢力擔心自己的影響力因此被削弱，於是連續發起有眾多學生參加的大規模抗議示威，迫使政府擱置設立國情教育課的計劃，使眾多反中教師得以繼續利用課堂給學生洗腦。這些年來有多少學生畢業時不僅崇洋媚外，而且盲目敵視自己的國家和民族，心甘情願成為反中亂港的馬前卒，其中一些人因狂熱參與2019年的修例風波觸犯刑律，成為犧牲品。

鑑於此，特首林鄭月娥日前強調，香港必須「大力推行愛國主義教育」，使正確的價值觀在學生頭腦中生根。她亦指出，過往愛國主義教育不足導致好多學生缺乏國家認同感，並產生一些嚴重後果。她的分析一針見血，從中小學入手清除禍根，就可以防止大學生輕易誤入歧途、墮落至公開美化政治暴力和恐怖襲擊的地步。一旦清除「違法違義」之類的歪理邪說，廣大青少年就不會把殺人犯視為「英雄」了。

(本文的英文版刊登於《中國日報》)

通關靠提高疫苗接種率

港區全國政協委員、香港中華總商會副會長 張學修

商界心聲

隨着香港的疫情逐步穩定，市民們也愈來愈關心通關的問題。近日行政長官林鄭月娥表示，已經向中央提交通關報告，她強調並無通關的硬性指標，但「無論如何都要打針」。可見，接種新冠疫苗始終是通關的必要條件。目前，本港已錄得逾457萬劑次的疫苗接種量，其中，約269萬人已接種第一劑。這為通關創造了良好條件，但要達到目標仍須市民們一起努力，趁早打針，盡早實現群體免疫，為實現通關做好準備。

按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估計，香港在疫情下已經損失6000億港元，數字相當龐大，如果長期抗疫都無法通關，難以恢復各類經濟活動，本地經濟可能會一蹶不振。為了鼓勵市民打針，全城各大企業商會出錢出力，推出許多打針優惠與抽獎活動，目的除希望香港人健康康康，亦期待疫苗盡快減滅消除，恢復兩地通關，讓商務經濟活動重新展開，市民生活得到保障，重拾香港昔日繁榮。由現在至8月底為防疫關

鍵時刻，然而目前接種率與達至群體免疫仍有相當距離，接種疫苗刻不容緩。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持續，Delta變種病毒不斷入侵。近日，一名居住在黃大仙的機場職員確診感染新冠肺炎，亦驗出帶有L452R變異病毒株，香港連續33天本地零確診紀錄斷纜。本月初，香港政府對英國實施地區性航班熔断機制，禁止所有從英國起飛的民航班機着陸香港。近日政府亦公布，由於俄羅斯疫情持續反彈，將從今日起收緊從當地到港人士的檢疫要求。

由此可見，全球的疫情反覆，香港仍舊不能持續穩定較長時間的本地及輸入零確診。在這種情況下，實在不宜鬆懈，市民接種疫苗是目前最有效也是必須的舉措。Delta變種病毒已經蔓延到全球90多個國家，形成全球傳播趨勢，加之其病毒載量高、傳播力強、潛伏期短的特性，為盡快形成有效的群體免疫，當務之急是提高本港疫苗接種率，盡快為香港建立保護屏障，避免疫情反覆。

政府及商界如此積極鼓勵民眾打針，是因為這是重

振經濟、改善企業經營環境及降低失業率的最重要一步。全港市民應該合力邁向應對疫情的下一階段，提高疫苗接種率，早日實現通關，讓經濟活動和市民生活盡早回到正軌。香港不可能永遠封鎖，故對於市民而言，應盡快接種疫苗，降低感染風險。這能夠為接下來陸續恢復的通行、經濟活動等奠定良好的健康基礎，同時這也是對自己和身邊人的負責與保護。

政府專家顧問港大醫學界袁國勇曾表示，雖然第四波疫潮已完，但第五波疫症隨時來臨，要做好防疫，其中一個目標，就是疫苗全民接種率超過八成。事實上，愈多確診個案出現，對於香港與其他地區的民間商業往來，才更方便，並有利地區間的經濟互惠，重啟各地經濟。近來可以看到，確診個案大幅減少，經濟活動亦逐步恢復。

因應政府早前宣布，所有疫苗接種中心只會營運至9月底。市民們應珍惜機會，盡早打針，提高疫苗接種率，為早日實現兩地通關以及香港經濟再次復興打下穩定根基。

國安法實施一年成效有目共睹

察潮

港事講場

最近香港警方國安處破獲「光城者恐襲案」可清楚表明，由於有香港國安法的震懾，雖然社會持續近一年的動亂已大致平息，但香港動亂之源仍存在。部分在黑暴期間打砸紅了眼的激進分子，以及其背後蠢蠢欲動的「港獨」政治組織，卻隱藏在暗角伺機反撲，企圖針對公共設施，實施炸彈襲擊，破壞香港社會安寧。

香港社會經過黑暴後，隨着香港國安法實施一年，多數在修例風波期間參與的青年亦開始明白到，他們長久以來是被外國反華勢力洗腦、利用的。部分人終於迷途知返恢復正常思考，明白到維護國家安全和防範恐怖活動，才是保障個人人權自由的最根本。

但目前仍有少數激進狂熱的「反華」、「港獨」分子，甘當挾自重的漢奸，當其「反中亂港」的惡行充分暴露後，仍不敢面對那不能勝正的事實，而往更極端的破壞香港法治和社會秩序的逆流方向走。冷血兇徒在銅鑼灣鬧市刀襲警員後自殺，隨即網上出現種種美化暴力、煽動仇恨的言論和信息，以及部分人在街頭搞「悼念」活動，目的是塑造襲警兇徒的正面形象，試圖激發更多人效法，這正是幕後黑手的意圖。

有恃無恐地美化仇警暴力、煽動本土恐怖活動均須



警方加強巡查。資料圖片

嚴打，警方國安處必須嚴正執法。除了警方國安處，全社會亦都應對各種孤狼式襲擊風險高度警惕，合力遏止犯罪。一言以蔽之，香港是一個法治社會，完善國家安全，落實「愛國者治港」，既是香港繁榮穩定的基石，亦是香港發展安全個人自由的基本保障。每個香港人都要維護國家安全，社會應加強青年法

治觀念，自覺遵守國安法律、減少對國家安全與社會的風險。為了保障國家安全不受損害，香港社會必須支持嚴格執行國家安全法律。香港國安法已實施一年成績有目共睹，今後凡涉及國家安全罪的必須追究，凡涉及國家安全罪的必須依法重罰，要讓全社會成員明白國安法是不可違的。